

证券代码：833023

证券简称：君瑞恒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罗东方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791,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9.8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咏轩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唐之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卢俊霖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雪菱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卢俊霖，男，199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音乐学院艺术管理专业本科在读学生。工作经历：2016年7月至2020年9月在郁南县顺景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

李雪菱，女，200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25年6月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学专业。工作经历：2025年7月至今，在成都医路康医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任技术员。

（二）非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8月14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罗丙东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裴星渊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罗丙东，男，200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24年6月毕业于荆楚理工学院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工作经历：2019年5月至今在随州市大鸣食用菌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联系人；2022年12月至今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任客户经理。

裴星渊，男，200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3年6月毕业于珠海吉林分校大学艺术设计专业。工作经历：2022年12月至2023年9月在甘肃华福康文旅有限公司任总监；2023年10月至2024年12月在广东汇元通贸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选举喻佳铃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将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就任时间与非职工代表监事相同，任期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上述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喻佳铃，女，200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为广州新华学院本科在读学生。工作经历：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在珠海新利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任出纳；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珠海康佰纳药业有限公司任出纳；2024 年 9 月 1 日至今，在珠海市康多美医药有限公司任会计、网店销售；2025 年 7 月 28 日至今，在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监事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通过本次换届，能有效地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备查文件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